

“人文与我”

——湖州师范学院人文学院院徽征集通知

人文学院是湖州师范学院办学历史最悠久的院系之一，学院秉承“人文化成、通达求新”的办学理念，坚持立德树人初心，牢记为党育人、为国育才使命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。

为展现人文学院办学成就与文化积淀，完善学院形象识别系统，经学院研究决定，公开征集湖州师范学院人文学院院徽设计作品，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对象

湖州师范学院人文学院全体学生，可组队参赛。

二、征集时间

即日起至2023年7月10日止。

三、作品要求

1. 特色鲜明，寓意深刻。院徽设计应聚焦人文学院办学特色，弘扬人文文化，传承人文精神，具备丰富内涵，体现时代引领。

2. 设计新颖，色彩和谐。院徽设计应具有一定视觉冲击性，拥有一定记忆点，适合在多种场合和不同载体上使用。

3. 图案设计稿尺寸为A4纸大小，成稿效果图电脑制作和手工绘制均可。作品须附有设计理念、标志构成、色彩组合等详细解说，并简述其构思及标志意义。

4. 设计作品以JPG格式提交电子稿，同时附源文件。

四、投稿方式

设计图稿压缩打包后，以“学号+姓名+联系方式”命名发送到邮箱：rwxytwzzbl23@163.com。

五、评审方式

7月中下旬，人文学院组织专家对应征作品进行评审。设特等奖1项（奖金3000元/项）、一等奖2项（奖金1500元/项）、二等奖3项（奖金800元/项）、三等奖5项（奖金300元/项）。获奖作品作者将获得荣誉证书和奖金。

六、注意事项

1. 应征作品须为作者本人原创，拥有作品完全版权，此前未以任何形式发表。

2. 应征作品不得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，如涉及剽窃、抄袭、借用等侵权行为，作者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

3. 所有入选作品的知识产权和使用权均归湖州师范学院人文学院所有。湖州师范学院人文学院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选取作品，并可进行修改、应用。

4. 来稿作品无论入选与否均不予退还，请作者自留底稿。

5. 本通知及其他未尽事宜由主办单位负责解释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主办单位：湖州师范学院人文学院

联系人：辛毅 联系方式：15088374466

湖州师范学院人文学院

2023年6月29日